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9 月 28 日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进行审查审批的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中宁县恩和储能汇集 330kV 输变电工程	宁夏中卫市中宁县恩和镇	宁夏利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宁夏致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新建 1 座 330 千伏升压站及其配套输电线路。330kV 输电线路采用架空及电缆混合架设，全线线路长度约 5.1 公里，其中架空输电线路长度 4.1km，地下电缆线路长度 1.0km；新建杆塔 10 基，其中单回路耐张塔 5 基，单回路直线塔 5 基。项目总投资 1766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2.3 万元，占总投资 1.15%。	（一）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建立健全施工扬尘治理责任制，采取洒水抑尘、设置围挡及物料篷布覆盖，落实“六个 100%”的扬尘防控措施，减少颗粒物无组织废气排放。施工车辆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二及以上排放标准并具有环保备案登记标识。 2、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人员盥洗废水用于场区洒水抑尘；升压站施工营地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输电线路施工人员租用附近民房，生活污水利用民房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取降噪减震等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指定地点妥善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二）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升压站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选择合理的导线截面和导线结构，加强输电线

					路监督管理等措施，运营期输电线路噪声须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标准限值要求。 2、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废铅酸蓄电池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不在厂区贮存；主变压器下方设置事故油坑，事故状态下变压器废油排至事故油坑，经排油管排入事故油池集中收集后，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3、电磁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优化设计、合理布局，选用低电磁辐射设备等措施，确保工频电场、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暴露控制限值”工频电场强度 4000 伏特/米、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微特斯拉限值要求以及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工频电场强度 10 千伏/米限值要求。 4、分区防渗措施 项目进行分区防渗，事故油池、事故油坑及事故排油管道为重点防渗区，防渗性能应不低于 1 米厚等效黏土层、渗透系数小于等于 1.0×10^{-7} 厘米/秒，或至少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小于等于 1.0×10^{-10} 厘米/秒，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其它区域进行地面硬化。 （三）生态保护措施 通过优化施工组织设计和临时场地布置，减少临时占地和地表扰动；设置围挡、围栏，划定施工范围，控制施工人员和车辆活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对野生动物的惊扰；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及时清运；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表土回填、土地平整和混播种草，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教育，严禁捕猎野生动物。 （四）环境管理措施
--	--	--	--	--	---

						项目环境风险为变压器事故造成的变压器油泄漏引起的火灾、爆炸以及污染物下渗至周边土壤环境或地下水环境等造成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建设单位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制定严格的管理条例和岗位责任制，加强环境管理，增加环境保护措施巡检次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做到环境风险可防可控，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加强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	--	--	--	--	--	--